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AGE HOLDINGS CORPORATION

方達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1)

價格及成交量異常波動

本公告由方達控股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月26日在聯交所的價格出現下跌及成交量增加。經就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該等股價波動的任何原因，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須予以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股份出現虛假市場，或有任何內幕消息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志和博士及本公司行政總裁Abdul Mutlib博士)行使了根據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於2015年採納及於2018年4月17日由本公司承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彼等的若干購股權(「相關購股權」)，並於同日出售了因該行使向彼等配發及發行的合共10,656,923股本公司股份。相關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20美元。倘相關購股權於2024年2月28日前未獲行使，則相關購股權將於該日屆滿。根據本公司有關董事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股份的政策，李志和博士及Abdul Mutlib博士由2024年1月28日起，直至本公司刊發2023年度業績公告(現時預期於2024年3月28日刊發)為止，不得買賣本公司股份。

此外，在承授人於2024年1月25日歸屬根據本公司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後，該等承授人於2024年1月26日出售了合共1,620,741股股份。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方達控股公司*
主席
李松博士

香港，2024年1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松博士；非執行董事李志和博士、*Yin Zhuan*女士及吳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軼梵先生、劉二飛先生及王勁松博士。

* 僅供識別